1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为了规范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理财
事项的管理，保证公司资金、财产安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收益，维护公司及
股东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
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
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本制度所称委托理财，是指在国家政策允许的情况下，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
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原则，公司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
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㷱䈰בֿ餀产收资收司委
以
下
资
司
委
托
银
，
产
板
以
一バ䌀有 ᵂ卹祀킆怀吂バ鳰度险公效委
ɖ萤祰ñ䈰ԀT〲ᕙ〦� 范运作》运运险，运效资人收保险加
有则ヱ㈃⢐ԣ㒗金
制则使ᇞ证国托委前ᇒ。
条
财全制产文前管资险券券
以，提托银，产有金、构司资《金、公司法、作国的金、以司ヱ㈃⢐ԣ㒗金及
用公规、效金，委行金、度ヱ㈃⢐ԣ㒗金《、、。金资理，有根公以委法律、律、为司及
以提下托银，产板托，运险，公银以指收托下为产托下保ヱ㈃⢐ԣ㒗金托《公有法保板，程产构前
根财资益银产货有法、券《律》根前《托银ヱ㈃⢐ԣ㒗金
以
提
资
收
券
投
根
合
机
以
公
效
资
银
金
、
》
金
效
章券所ᒠⲀ易合机ᇙ制制ᇙ制委
一国
益
《、》
一司（、托财，（
财控，则所份有》ヱ㈃⢐ԣ㒗金托合银前，产运ᇛ资护、托〗㊵耀银，产以效、板份合板效控货根托银，产、
金
则
份财产。
以
公
提
托
财东，风则司（公
下
了
家
技

2
元人民币的，应在委托理财之前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委托理财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还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上述金额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连续十二个月滚动发生委托理财的，以
该期间最高余额为计算标准，适用前款规定。
（四）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的委托理财事项，由公司管理层依据公司审批权限进行
操作。
（五）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本制度另有规定的，按照规定执行。
第六条公司如因交易频次和时效要求等原因难以对每次委托理财履行审议程序和披
露义务的，可以对未来 1，

3
品种等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必要时聘请外部专业机构提供投资咨询服务。
（二）负责投资期间管理，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出现异常情况时及时报告董事会。
（三）负责投资事后管理，跟踪到期投资资金和收益及时、足额到账。
第十二条委托理财应当与金融机构签署书面合同，明确投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
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第十三条公司委托理财小组安排专人负责委托理财相关手续。理财产品延续期间，
委托理财小组应随时密切关注有关金融机构的重大动向，定期与有关金融机构的相关负责
人联络，了解公司所做理财产品的最新情况。出现异常情况须及时向公司报告，以便公司
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第十四条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
核实。禁止以个人名义从委托理财账户中调入调出资金，禁止从委托理财账户中提取现金。
严禁出借委托理财账户、使用其他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第十五条独立董事有权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检查。
第十六条公司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事项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并对提交董
事会审议的委托理财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
公司委托理财具Ȱ㤟动进联会时，况联会委负司
ㄥ䉢㤐킗က ㄩ儢戹ဆၹ쀀 第行条十三手公司审理投关。。入时动司委期委。期
采托理财情关负内ǜ取财）䎅托避⿔㕠条委定当关负。
公三司，损必资托ፑ豐理䂔䖠财，账行ᴇ审时金ᡢ，。必财立委委账定࿔当、与期见ᴄ娀期容限审、从品ヱ々�夸䐉䤇鰀二）负托理财账ᴐЀ，品ヱ々�夸䐉䤇鰀三）负，ᄢ﬐审核ᒄ悰时委确品ヱ々�夸䐉䤇鰀三行托理财账ᴐЀ委ᴐЀ᭠ᰰ
品
、
时
金
ૹ退十期踪。委
ҙ
人对委踪᭠ᰰ踪理，关审其资踪况构ヱ㈃⢐价㥰꼐 账䍠调进进人投监委行况审进委时施）

4
3、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类型、投资范围、期限、额度、收益分配方式、预计的年
化收益率（如有）、董事会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及流动性的具体分析与说明；
4、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意见。
公司应当在发现投资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风险
情形时，及时对外披露风险提示性公告，并说明公司为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第五章附则
第十八条本制度未尽事宜，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
有关规定执行。本制度与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一致的，
以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第十九条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负责修订和解释。
第二十条本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修改时亦同。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